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单位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水资源中心在水利厅水政水资源处指导下开展各项业务工作。

1. 具体负责拟定水资源管理相关指标，组织开展监督和考核等工作；
2. 受委托承担取水许可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的相关技术工作；
3. 负责水资源管理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管理；
4. 对计划用水、节约用水情况进行技术评估和指导等。
5. 负责水资源信息资料的统计分析工作，编制水资源公报；
6. 承担水资源管理有关项目、政策法规的研究与咨询；
7. 完成厅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管理科、节约保护科、监管科。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编制数 15，实有人数 12 人，其中：在职 10 人，增加 1 人；退休 2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40.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40.1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840.1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2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7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779.70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5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840.15	支出总计	1,840.15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1,840.15	1,840.15	1,840.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2	25.52	25.5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2	25.52	25.52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5	5.05	5.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7	20.47	20.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7	19.57	19.5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7	19.57	19.5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2	10.62	10.6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6	8.96	8.96									
213			农林水支出	1,779.70	1,779.70	1,779.70									
213	03		水利	1,779.70	1,779.70	1,779.70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49.70	449.70	449.7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330.00	1,330.00	1,3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5	15.35	15.3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5	15.35	15.3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35	15.35	15.35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840.15	210.15	1,6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2	25.5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2	25.52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5	5.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7	20.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7	19.5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7	19.5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2	10.6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6	8.96	
213			农林水支出	1,779.70	149.70	1,630.00
213	03		水利	1,779.70	149.70	1,630.00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49.70	149.70	300.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330.00		1,3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5	15.3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5	15.3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35	15.35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840.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840.1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2	25.5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7	19.5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779.70	1,779.7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5	15.3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840.15	支出总计	1,840.15	1,840.1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840.15	210.15	1,6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2	25.5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2	25.52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5	5.0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7	20.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7	19.5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7	19.57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0.62	10.6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96	8.96	
213			农林水支出	1,779.70	149.70	1,630.00
213	03		水利	1,779.70	149.70	1,630.00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49.70	149.70	300.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330.00		1,33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5	15.3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5	15.3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35	15.3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210.15	195.97	14.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0.92	190.92	
301	01	基本工资	48.40	48.40	
301	02	津贴补贴	11.13	11.13	
301	03	奖金	32.35	32.35	
301	07	绩效工资	36.99	36.9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47	20.4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62	10.6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96	8.9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1	2.81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5.35	15.3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4	3.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8		14.18
302	01	办公费	2.20		2.20
302	05	水费	0.08		0.08
302	06	电费	0.60		0.60
302	07	邮电费	0.60		0.6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63		1.63
302	11	差旅费	3.00		3.00
302	28	工会经费	2.96		2.96
302	29	福利费	2.66		2.66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6		0.4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5	5.05	
303	02	退休费	4.44	4.44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1	0.6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补 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1,630.00		1,63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630.00		1,630.00								
213	03		水利		1,630.00		1,630.00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专项	300.00		300.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提前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专项	1,330.00		1,330.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840.1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单位收入预算 1,840.1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840.15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1,341.66 万元，增长 269.14%，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调整工资变动及新增 1 人等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70.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单位工作实际本年未安排上级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未安排相应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未安排相应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 1,840.1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210.15万元，占11.42%，比上年预算增加11.66万元，增长5.87%，主要原因是是人员职级调整工资变动及新增1人等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1,630.00万元，占88.58%，比上年预算增加1,160.00万元，增长246.8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一个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专项项目。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840.15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40.15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52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在职职工基本社保经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19.57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在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经费支出；农林水支出1,779.7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公共运行经费各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15.35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在职职工公积金住房保障经费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1,840.15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210.1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66万元，增长5.87%。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调整工资变动及新增1人等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1,63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60.00 万元,增长 246.8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一个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专项项目。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25.52 万元,占 1.39%。
- 2、卫生健康支出(类) 19.57 万元,占 1.06%。
- 3、农林水支出(类) 1,779.70 万元,占 96.72%。
- 4、住房保障支出(类) 15.35 万元,占 0.83%。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 5.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7 万元,增长 41.06%。主要原因是增加 1 名退休人员导致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 20.4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91 万元,增长 4.65%。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调整工资变动及新增 1 人等导致单位养老支出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 10.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5 万元,增长 15.81%。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调整工资变动及新增 1 人等导致单位医疗保险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 8.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0 万元,增长 4.67%。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调整工资变动及新增 1 人等导致单位公务员医疗保险增加。

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为 449.7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76 万元,增长 1.53%。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调整工资变动及新增 1 人等导致单位人员经费增加。

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2024年预算数为1,33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60.00万元，增长682.35%。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一个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专项项目。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15.3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8万元，增长4.64%。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调整工资变动及新增1人等导致单位住房公积金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10.1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95.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4.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自治区水利发展资金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水利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水资源[2012]412号）、《水利部关于印发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水资源[2017]103号）、《水利部关于强化取水口取水监测计量的意见》（水资管[2021]188号）、《关于做好取用水监测计量体系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办资管[2021]346号）、《关于印发中央财政科研项目专家咨询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科教[2017]128号）、《自治区总河（湖）长第

3号令关于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深入推进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通知》、《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强化水资源保护管理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21〕80号）、自治区财政厅水利厅《关于印发自治区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与管理办法》（新水政资〔2016〕4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监控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办法的通知》（新水办〔2020〕224号）、《关于强化国控水资源取用水监测站点运行维护管理责任的通知》（新水办〔2021〕274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厅规划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技术审查制度》等。

预算安排规模：30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其他业务费：8万元，差旅费：30万元，其他交通费：7万元，劳务费：5万元，培训费：3万元，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新疆监测站点运行维护费用：167万元，业务委托费：50万元，水资源论证技术审查、现场核验专家咨询费用（含现场踏勘费）：3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二）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4年自治区转移支付资金专项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总河（湖）长第3号令关于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深入推进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通知》《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强化水资源保护管理的实施意见》（新政办发〔2021〕80号）、自治区财政厅水利厅《关于印发自治区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建设与管理办法》（新水政资〔2016〕4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监控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办法的通知》（新水办〔2020〕224号）、《关于强化国控水资源取用水监测站点运行维护管理责任的通知》（新水办〔2021〕274号）。《国务院关于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意见》（国发〔2012〕3号）《水利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水利异地会商视频会议系统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网络安全法》《水利部关于印发水利网络安全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强水利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办防函〔2021〕357号），《关于水利视频会议系统运行管理办法的通知》（办信息〔2021〕133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3年水利网信工作要点的通知》（办信息〔2023〕73号）《水利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定额标准（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密码法》《国家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信息系统密码应用测评要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关于深入贯彻密码法进一步健全完善自治区密码应用和管理工作机制的指导意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密码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自治区商用密码应用建设和安全性评估工作的通知》。水利厅现有新疆水利厅综合信息平台、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区级平台、水利厅电子政务等系统。

预算安排规模：1,33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水资源监控能力运行维护232万元，基础设施设施保障总计340万元，网络安全能力提升软硬件更新改造300万元，水利厅信息化智能监管能力提升45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此项经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此项经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此项经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与 2024 年均未安排此项经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没有上年结转结余预算安排的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4.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4 万元，增长 13.99%。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级调整工资变动及新增 1 人等导致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政府采购预算 1,535.8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5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35.33 万元。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010.88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010.88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

2. 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8.66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31.40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2024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当年财政拨款项目2个,涉及预算金额1630.00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0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项目名称		自治区水利发展专项				项目负责人	曹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0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1、进行自治区 2024 年度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考核工作；2、通过保障国家水资源监控能力建设项目 485 个取用水监测站点正常运行，实现中央、流域和自治区水资源管理过程核心信息的互联互通，为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提供基本技术支撑；3、完成 50 个国控站点的数据比测、分析工作；4、完成对典型地州、县（市、区）取用水量、监测水量等水量数据的复核工作；5、组织完成委托相关项目的水资源论证审查及现场核验工作。使水安全保障能提得到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次数	=16 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运维取用水监测系统	=485 个	计划标准	507 个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异常监测站点数据比测、分析	=50 个	计划标准	50 个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水资源论证审查及核验	>=40 个	计划标准	37 个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评审专家数（人次）	>=240 人次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取用水监测站点数据到报率	>=85%	计划标准	85%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水资源监测取水户计量设施比测项目通过验收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水资源论证审查及核验项目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水资源监测取水户计量设施比测项目完成时限	=10 月	计划标准	2022 年 7 月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平均单个水资源论证审查及核验项目完成时限	=15 工作日	计划标准	15 个工作日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考核工作成本	<=30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监测站点信息系统维护费用	<=167 万元	计划标准	167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国控水资源监测取水户计量设施比测成本	<=20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用水统计典型区水量复核成本	<=30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审查专家咨询费	=1250 元/人/次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水安全保障能力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有效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监测站点系统使用满意度	> =90%	计划标准	90%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 2024 年转移支付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133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资源中心

2024年02月27日